

# 梅州市科学技术局

---

## 关于征求拟废止行政规范性文件意见的公告

根据《梅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监督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梅市府办〔2022〕5号）规定，我局对现行有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清理，拟废止部分行政规范性文件。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如有意见和建议，请于2022年12月22日前以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反馈至梅州市科学技术局。

电话/传真：0753-2243914；电子邮箱：mz2243914@163.com。

附件：梅州市科学技术局拟废止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



## 附件

### 梅州市科学技术局拟废止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

- 1.《关于印发梅州市科学技术奖励办法的通知》（梅市府〔2008〕87号）；
- 2.《关于印发梅州市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梅市科〔2009〕1号）；
- 3.《梅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梅州市加快科技企业孵化器建设实施办法〉的通知》（梅市府办〔2015〕42号）；
- 4.《梅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快众创空间发展 服务实体经济转型升级的实施意见》（梅市府办〔2016〕45号）；
- 5.《梅州市专业镇技术创新试点管理办法》（梅市府〔2005〕16号）；
- 6.《梅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梅州市开展科技创新上新水平五年行动计划(2019—2023年)的通知》（梅市府办〔2019〕14号）；
- 7.《梅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梅州市进一步促进科技创新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梅市府〔2019〕21号）。